

耶稣生平

张得仁牧师

目录

第一课	耶稣基督是谁	2
第二课	耶稣的降生与童年	2
第三课	耶稣的受洗与试探	3
第四课	耶稣呼召门徒（可 3：13 - 19）	3
第五课	个人谈道（一）（约 3：1 - 15）	3
第六课	个人谈道（二）（约 4：1 - 42）	4
第七课	两个第一次（约 2：1 - 22）	4
第八课	耶稣行神迹（一）胜过大自然的权势（可 4：35 - 41）	5
第九课	耶稣行神迹（二）胜过灵界的权势（可 5：1 - 20）	5
第十课	耶稣行神迹（三）胜过疾病的权势（可 5：25 - 34）	6
第十一课	耶稣行神迹（四）胜过死亡的权势（可 5：21 - 24、35 - 43）	6
第十二课	登山宝训（一）（太 5 章）	7
第十三课	登山宝训（二）（太 6 章）	8
第十四课	登山宝训（三）（太 7 章）	8
第十五课	耶稣的比喻（一）	9
第十六课	耶稣的比喻（二）	9
第十七课	耶稣的比喻（三）	10
第十八课	耶稣的比喻（四）	11
第十九课	耶稣进入耶路撒冷（可 11：1 - 26）	11
第二十课	耶稣在客西马尼（可 14：32 - 52）	11
第二十一课	耶稣受审（可 14：53 - 65）	12
第二十二课	耶稣受死（可 15：33 - 41）	12
第二十三课	耶稣的复活与以马忤斯（路 24：1 - 35）	13
第二十四课	耶稣复活后与大使命（太 28：1 - 20）	13

第一课

耶稣基督是谁

一、“耶稣基督”的意思

1. 耶稣（是希伯来文“约书亚”的希腊文译字）——神拯救的意思。例：太 1：21 “她将要生一个儿子，你要给他起名叫耶稣，因他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。”
2. 基督——名词，指身分头衔而非名字，意思是受膏者。但那位特定的“受膏者”（音译为 ma-shi-'ya-h，弥赛亚）是被用来指称将来的救世主（也就是耶稣），同时也强调这受膏者的三大职分——受膏的先知、受膏的祭司与受膏的君王。
3. 在新约圣经中的用法，有些经文中的基督是指那特定的弥赛亚——耶稣，因此，基督已经变成一个特定的名字而非头衔了。例：太 1：16 “雅各生约瑟，就是马利亚的丈夫。那称为基督的耶稣是从马利亚生的。”林前 15：13 “若没有死人复活的事，基督也就没有复活了”。
4. 保罗以基督来代表耶稣，例：林前 1：17，15：12 等。

二、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

A. 独生神

1. 约 1：18 “从来没有人看见神，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（直接翻译为“独生神”）将他表明出来。”
2. “独生神”表达耶稣在尚未道成肉身前，他就是那独特又独一无二的神。所以，耶稣是神，道成肉身就是神成为人。
3. 《新汉语译本》的翻译：“从来没有人见过神，只有在父怀中那独一无二的儿子（他是神），把神表明出来。”
4. “独生”——唯一、唯一，甚至是最爱！重点是强调独一无二而非生育性。
5. 约 1：18 的“表明”就是英文“exegesis”（诠释）这个字的由来。以基督为中心的角度来认识神、认识圣经是一个很重要的观念。

B. 独生子

1. 约 3：16 “神爱世人，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，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至灭亡，反得永生。”儿女可以有众多，但“独生子”只有一位，这词在约翰福音中所传达的是耶稣与天父间独一无二且亲密的关系。
2. 约 10：30 “我与父原为一”。父是救赎计划的

计划者（约 3：16），子是顺服神，成全救赎的（父是总指挥，子就照父所安排的去做）。约 6：38 耶稣说：“因为我从天上降下来，不是要按自己的意思行，乃是要按那差我来者的意思行。”

3. 圣灵从父与子出来，把子所成就的应用在人的身上。圣灵做的是更新、重生、赐能力，使信徒成圣。

第二课

耶稣的降生与童年

一、路加“按着次序写”

路 1：3 “这些事我既从起头都详细考察了，就定意要按着次序写给你。”

1. 时间的次序——书中有清晰的历史指标。
2. 非时间次序
 - a. 按一定的原则编排。例：按地理编排、按救恩的发展编排，或者有神学考量上的次序。
 - b. 《新汉语译本》把“次序”翻译作“有条理地”，以免读者以为“次序”单指时间次序——“尊贵的提阿非罗啊，既然有很多人开始把我们中间成就了的事整理成书，我想自己也不妨把这些事有条理地写给你，好让你知道所听到的都是确实的。这些事，是那些传讲真道的人传给我们的，他们从起初就目睹事情的经过，我也从头仔细地查考过这一切。”

二、施洗约翰和耶稣的诞生与耶稣的童年（路 1：5-2：52）

1. 路 1-3 章的内容几乎都是路加福音所独有的。
2. 先报佳音与牧羊人的意义为何？
3. 约瑟与马利亚的榜样。
4. 西面和亚拿的榜样。
5. 耶稣的人性也需要经历成长与学习。
6. 路 1：80 按语（作者对作品的相关内容所做的说明、评论或考证等）——“那孩子渐渐长大，心灵强健，住在旷野，直到他显明在以色列人面前的日子。”
7. 路 2：52 按语——耶稣的智慧和身量（身量或作年纪），并神和人喜爱他的心，都一齐增长。

第三课 耶稣的受洗与试探

一、耶稣受洗 (太 3:13-17)

1. 当时如果外邦人想改信犹太教，犹太人就替他们施行这种具象征意义的洗礼。洗礼本是外邦人入犹太教的仪式，而约翰呼召犹太人出来接受洗礼，意思是要犹太人承认自己以前的生活宛如不认识神的人，今天把自己当成不认识神的外邦人重新立志加入敬畏神的信仰；是悔改的仪式。
2. 太 3:15 下“尽诸般的义”，《现代中文译本》翻译为“完成神各样的要求”。
3. 耶稣不用受洗，他自己知道，约翰也知道，但是他却为了与罪人认同并承认施洗约翰的工作而接受这“悔改的洗”，这种降卑自己的动作与榜样，给今天的基督徒一记当头棒喝。

二、耶稣受试探 (太 4:1-11)

1. 试探的本质——不是怀疑耶稣是神儿子的身分（你如果是），而是“你既然是……”（since you are……），意思是有了身分如何呈现的问题。
2. 试探三部曲——针对试探三部曲的思考与应用
 - a. 有了身分能力如何呈现？不滥用而是仍旧全然信靠天父。
 - b. 有了应许如何使用？不是用来操纵神。
 - c. 有了捷径如何走天路？不取巧，按神的计划走。

第四课 耶稣呼召门徒 (可 3:13-19)

一、路 4:38-39 与 5:1-11

1. 先认识后呼召的布局。这次序上的调整让读者读起来更自然、更顺畅。
2. 路 5:5-11 是路加独有的部份。
3. 认识圣经背景在新约解经中是重要性的。路 5:4-5 “耶稣对西门说：‘把船开到水深之处，下网打鱼’。西门说：‘夫子，我们整夜劳力，并没有打着什么……’”当时的人是晚上在水深的地方打鱼，白天在水浅地方打。
4. 逆转的信息——人的无能无力与神介入后的逆转！

二、可 3:13-19

1. 耶稣赐给他们使命。

2. 可 3:13 表明神的工人是神呼召来的，不是人挑选的。
3. 呼召的两个目的
 - a. 常与耶稣同在——这是首要的。被呼召者的首要关心是与神的关系！可 3:20，6:6 主要就是使徒与耶稣在一起的学习。
 - b. 受差遣——差他们去传道并赋予他们赶鬼的权柄。赶鬼的意义是表明神会介入人的生活。可 6:7 第一次记载耶稣差遣门徒出去传道。

第五课 个人谈道 (一) (约 3:1-15)

一、尼哥底母见耶稣

1. 在上文的约 2:23-25，我们看见在逾越节期间有许多人信了耶稣，但不少人的信是有问题的。耶稣知道人心里所存的。
2. 约 3 章谈到尼哥底母，由于这段经文与约 2:23-25 连在一起，可能他就是相信耶稣的人当中的一个。
3. 尼哥底母来到耶稣面前，约 3:10 让我们看见犹太人的拉比也不懂耶稣所说的话，反映耶稣比犹太人的拉比要大。尼哥底母可以说是犹太教里面的重要人物，却听不懂耶稣的话。
4. 约 3:12 提到“天上的事”。耶稣是从天上下来的，他不是在地上研读旧约的人，而是把天上的启示带到人间。

二、论重生

1. 耶稣与尼哥底母的对话讲到重生，其实耶稣并不是说“人若不重生”，“重生”应该翻译作“从天上而生”。尼哥底母却误以为耶稣说的是重生，就是再次从母腹中出生。
2. 耶稣进一步解释，从天上而生的，就是从水和圣灵而生，也就是有另外一个新的生命；人如果没有这样的经历，就不能进神的国。因此，“重生”的意义是：
 - a. 水——外在的洁净与脱离污秽。
 - b. 灵——内在的更新与改变，顺服神，并懂得倚靠圣灵来遵行神的旨意。
3. 简单来说，“重生”就是悔改与倚靠圣灵走向成圣之路。
4. 重生也是神的工作与神的恩典（我们不要骄傲）。约 3:8 说“风随着意思吹，你听见风的

响声，却不晓得从哪里来，往哪里去；凡从圣灵生的，也是如此。”这里类比风是无法控制、赢取与推算的，但我们可以察觉到它；同样地，我们无法试图控制或赢取神，一切都在乎神的主权与恩典！

5. 重生也是一辈子的事（不要问他人什么时候重生）。教会传统认为“重生”是一个事件（决志），成圣才是过程，但加尔文（John Calvin）认为重生是一生的过程。

第六课 个人谈道（二） （约 4：1-42）

一、撒玛利亚妇人

撒玛利亚妇人与尼哥底母是鲜明的对比。

A. 见耶稣的时间

1. 尼哥底母—夜里
2. 撒玛利亚妇人—午正

B. 社会地位

1. 尼哥底母—犹太人的领袖
2. 撒玛利亚妇人—被鄙视的妇女

C. 对光的回应

同样是光照在黑暗里，但两人的回应不一样。

1. 尼哥底母—不接受光
2. 撒玛利亚妇人—接受光

今天你听见了神的话，你可以做尼哥底母的选择，也可以做撒玛利亚妇人的选择！

二、渐进式的认识与改变

A. 撒玛利亚妇人对耶稣渐进式的认识

1. 约 4：9—“犹太人”
2. 约 4：11、15、19—“先生”（尊称）
3. 约 4：19—“先知”
4. 约 4：25、29—“基督”

B. 撒玛利亚妇人的改变

从午正逃避人（约 4：6），到进城作见证（约 4：28-29）。

三、叙事高潮

1. 叙事高潮在约 4：39-42，耶稣竟然在撒玛利亚

人的地方“住了两天”。“住”这个字在约翰福音中特别用于耶稣与跟从者的关系上。

2. 要了解约 4：31-38，就必须回到撒玛利亚妇人的整个段落来理解；相对来说，要更了解撒玛利亚妇人的段落，也不得不以约 4：31-38 来切入。因为撒玛利亚妇人的故事是被分割的，中间插入的正是约 4：31-38，指出生命的满足在乎宣教。

第七课 两个第一次 （约 2：1-22）

一、第一个神迹（约 2：1-12）

1. 耶稣在迦拿的婚宴上第一次行神迹。
2. 创 3：15 说神要从女人的后裔中预备救赎（透过“女人”让读者将创世记中“打击魔鬼的女人后裔”与约 19：26“最后的胜利”做强烈的关联）。本段应以基督论的角度来理解，而非以伦理的角度来切入。
3. 这记号的初步是神迹，但也是荣耀的初步；门徒的相信也只是入门初阶。
4. 在约翰福音中，耶稣永不拒绝邀请（乐意与人经营关系），拒绝的永远是人。
5. 在人最欢欣的时刻，却总发现生命有缺欠，有黑暗！

二、第一次洁净圣殿（约 2：13-22）

1. 洁净圣殿的次数其实不是福音书所关心的。
2. 四福音的编排不是按时间次序，而是按神学目的。
 - a. 约翰所载的洁净圣殿是指向“耶稣的复活”（约 2：19-22“你们拆毁这殿，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……耶稣这话，是以他的身体为殿”）。
 - b. 符类福音所载的洁净圣殿，是要指出这件事成为犹太领袖要杀耶稣的动机（可 11：18“祭司长和文士听见这话就想法子要除灭耶稣”）。
3. 耶稣的复活取代圣殿的祭祀功能（约 2：13）。

第八课

耶稣行神迹（一）

胜过大自然的权势

（可 4：35-41）

一、背景

1. 这件事发生在加利利湖。加利利湖在水平线以下 600 多呎，晚上湖面上的热空气上升后，有时会将周围山上的气流吸下来，强烈的风暴顷刻形成。
2. 犹太人不喜欢海，他们的祖先是游牧民族，是早鸭子。当时简陋的航海设备使人对海洋心生畏惧。士师时代危害以色列人最深的就是来自海上的非利士人。甚至在当时大海被视为是魔鬼的居所，因为船被风浪卷走好像是被鬼拖走一样。另参创 1：2；启 21：1。

二、释经与应用

1. 门徒是专业的渔夫，起初他们一定以为，耶稣睡觉对船只的航行一点影响都没有——开船哪还需要耶稣？人往往以为在自己的专业中不需要倚靠耶稣；但人若不倚靠神，再专业的也会钻到铁板。
2. 耶稣吩咐门徒“渡到那边去吧！”倘若他们渡湖后上岸便到了“格拉森人的地方”（可 5：1），那么他们很可能是从湖的西岸渡到东岸，因为格拉森是在湖的东岸。
3. 当时渔夫多半在离迦百农不远的岸边作业。夜间渡湖是耶稣的主意，而门徒则带着毫不疑惑的信心顺服了。但顺服的结果有时令人不舒服：忽然起了暴风，波浪打入船内，甚至船要满了水。
4. 恐惧来自于对神没有正确的认识（可 4：38-41），神却会在爱中慢慢除去我们的恐惧。当时大海被视为是魔鬼的居所，耶稣要藉此来除去门徒的恐惧！

第九课

耶稣行神迹（二）

胜过灵界的权势

（可 5：1-20）

一、背景

1. 耶稣在格拉森医治被鬼附的人。格拉森的主要人口是外邦人，附近地区共有 10 个城市，这个区域称为“低加波利”（可 5：20；意思是“十城”）。当地居民绝大多数都不是犹太人，因此耶稣专程坐船到这地方来，实在有点不寻常。
2. 格拉森海岸一带多为石灰岩，受海水侵蚀而形成许多天然洞穴，成为格拉森人的天然坟墓。格拉森是犹太人父母不准儿女踏足之地，所以耶稣是去了“禁地”。

二、释经与应用

1. 犹太人是吃猪的，但某些外邦地区的犹太人的生活纪律并不是非常严谨。可 5：17 的“众人”可能指犹太人，因为他们并没有要求赔偿（猪是污秽不洁的，没有惩罚他们犯了律法就算了，他们哪还敢要耶稣赔！）。这群人宁愿要猪，不要耶稣！
2. 马可罕有地用了可 5：3-5 的篇幅来说明这人的景况，藉此表达人在撒但掌控下的下场——住在坟墓、没有人能捆住他、痛苦发泄、不受拘束、伤害自己、害怕耶稣。
3. 神会渐渐地除去你我生命中的恐惧。犹太人认为海是魔鬼的居所；也认为坟地不洁净，是魔鬼在陆地上的居所。但传福音是没有禁区的。
4. 信仰的对象决定生命的方向。猪的结局也暗示着人的结局——魔鬼希望人灭亡。耶稣却说：“盗贼来，无非要偷窃、杀害、毁坏；我来了，是要叫羊（或作‘人’）得生命，并且得的更丰盛。”（约 10：10）
5. 传福音不在乎经济效益，而在乎体贴主的心意：“群”字的原文是指罗马军队的编制，在不同时期军人的编制有所不同，约为 3,000-6,000 人。耶稣的经济学和我们的经济学不一样！
6. 神为各人安排的际遇或有不同，但使命却是相同的。考古发现在主后 500 多年，格拉森地区有许多教堂。文献也记载在主后 4 世纪，格拉森一位主教出席了教会史上著名的迦克墩大公会议，格拉森人引以为荣。

第十课

耶稣行神迹 (三)

胜过疾病的权势

(可 5:25-34)

耶稣医治患血漏的女人。

一、偷偷的是因为不得已

1. 即使你在暗处，神也看得见你，也爱你。
2. 根据旧约律例，患血漏症被视为不洁净。女人若患了这病，不但她所用之物、所躺的床、所坐之物，都被视为不洁净；凡摸过属她之物的人，还有她摸过的所有人、事、物，也成为不洁净（利 15:25-30 记载这种病的处理方式）。
3. 这女人 12 年来的不洁净，背后是 12 年来的孤单，所谓久病无孝子、无朋友，甚至无家人。偷偷摸的背后是 12 年来的罪咎感，因为犹太人一向持有一种普遍的看法，认为疾病是人犯罪的结果，所以对病人不但缺乏同情，而且十分藐视他们。

二、偷偷的背后仍不放弃地来找耶稣

她铁定要偷偷摸摸地佯装成正常人，否则她会被打死的。

三、偷偷的听从耶稣的教导

她早已偷偷听耶稣的教导许久了。可 5:27 “她听见耶稣的事”，在大部份抄本是：“她曾听见关于耶稣（的教导或是事迹）”。

四、偷偷的采取行动摸耶稣

当时的服装观：衣服是一个人的延伸，摸衣服就等于摸这个人。这妇人可能采取了当时一个错误的迷信行动，但这行动却表达了她对耶稣的信心，耶稣之后的话也说明了这点。她得医治，不是因为这个触摸的行动，而是因为她对神的信心（可 5:34）。

五、耶稣让她不再偷偷

1. 明知故问的耶稣要人走出黑暗迎向光明。耶稣也许根本就知道了发生了什么事，但他就是用这个问题来把那女人叫到众人面前！他要让众人知道这件事，也让这女人走出阴霾！
2. 耶稣的医治是全人的医治，不但医治身体，更要医治她与神与人的关系。
 - a. 机会教育——不是摸衣服而是因为信心。

- b. 耶稣对她有美好的计划——不单医好她的病；如果是这样，耶稣不用多此一举问“是谁摸我？”耶稣对她有丰盛的爱的计划。
- c. 12 年没有人际关系的互动。
- d. 担心会不会污秽人和耶稣而内疚自责终生。
- e. “平安”不仅指心里没有焦虑；在犹太人的传统里，“平安”指因为与神有正常的关系而带来的完整生命。
- f. 奥古斯丁说：“我们的肉体可以拥挤耶稣，但只有我们的信心可以真正触摸耶稣”。

第十一课

耶稣行神迹 (四)

胜过死亡的权势

(可 5:21-24、35-43)

一、神使走投无路的人有路可走

1. 无论你是有名人士（有名的睚鲁）还是无名小卒（无名女子），神都关注。
2. 睚鲁的女儿快死了，他放下面子来找耶稣。他是一个有地位的人，却因为很爱自己的孩子，愿意“俯伏”在耶稣脚前。

二、别人的见证可以帮助自己的信心

这时有人来对睚鲁说他的女儿死了，不用劳动耶稣了。这对于睚鲁一方面是晴天霹雳，另一方面是极大的考验。而那位患血漏的女人，竟然就是睚鲁眼前的一个信心的支持！

三、有时低调一点比较好

耶稣只带少数人同去，不叫其他人知道这事。可能这里靠近迦百农，或者耶稣深知此时公开的地点、时机都不好。

四、死亡不是结束，复活才是另一个开始

1. 可 5:41 的“大利大，古米”是亚兰语。“大利大”是“小女孩”的意思，“古米”是“我吩咐你起来”的意思。
2. “起来”就是“复活”这个字。

第十二课 登山宝训（一） （太 5 章）

一、背景（太 5：1-2）

1. 太 5：1 特别提到地点是在山上。这里指的是加利利湖以西那片陡峭耸立的高地。
2. 神在西奈山将律法交给摩西；同样地，耶稣也在山上将宝训交给门徒。

二、八福（太 5：3-12）

八福要表达的，是真正的门徒必须接受耶稣的价值观，这样才是真正的有福，才是天国的一分子。

三、门徒的使命与影响力（太 5：13-16）

“你们”（太 5：13）是接受八福的这群人，他们正像盐与光一样，发挥他们的功能。

1. 盐—有防腐的功能，拥有这种特质的基督徒，可以发挥延缓道德和灵性腐败的功用。但若是因为遇见逼迫（太 5：10）就变质，与世界同流合污，那就不是天国的子民了。
2. 光—这世界被黑暗所笼罩，但基督徒拥有光的功能，可以照亮黑暗。信徒是透过八福提及的好行为来照亮黑暗，并且这些行为能够带来福音性的果效。

四、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（太 5：17-20）

1. 一方面，耶稣的代死达成了律法的公义要求；另一方面，耶稣的行为才是真正实现了律法上关于义的标准（正确应用律法的示范）。
2. 旧约中关于耶稣的预言都应验在耶稣身上（参太 11：12-13）。

五、六段对比（太 5：21-48）

耶稣与旧约—耶稣把律法还原到动机的层面。经文重复出现一句话：“你们听见有话说……只是我告诉你们……”。

A. 论发怒与和解（太 5：21-26）

耶稣禁止由人际关系所引发逐渐上升的怒气。

B. 论奸淫与清洁（太 5：27-30）

1. 耶稣利用夸饰法来表明我们对罪恶应该要慎重看待，力图断绝罪恶的影响力。
2. 为何耶稣提及“手”（太 5：30）？因为犹太人认为奸淫是一种偷窃。早期的教父俄利根就阉割

了自己，他这种行为误解了这里所使用的文学手法（参西 3：5）。

C. 论离婚（太 5：31-32）

1. 当时部份宗教人士偏袒男性，认为可以任意休妻。
2. 《新译本》翻译太 5：32：“可是我告诉你们，凡休妻的，如果不是因她不贞，便是促使她犯奸淫；无论谁娶了被休的妇人，也就是犯奸淫了。”耶稣先强调丈夫的部份（在太 19：3-11，耶稣对休妻有更详尽的解说）。
3. 背后的观念—婚姻关系不因为人的背约而解除。

D. 论起誓（太 5：33-37）

1. 当时的宗教人士出版关于誓言的小册子，发展出许多“发誓技巧”，提到誓言在什么状况下有约束力，什么状况下没有约束力。例如有个拉比说：“如果你指着耶路撒冷起誓，你不会被你的誓言约束；但是如果你面向耶路撒冷起誓，那么你就要被你的誓言约束。”
2. 耶稣表明，发誓并不能实质地增进自己话语的可信度，而是应该实话实说。这里耶稣并不是反对发誓，因为旧约、新约都有发誓的例子；他所反对的，是表里不一且意图欺骗的誓言。

E. 论报复与自我牺牲（太 5：38-42）

1. 旧约时代订定“以眼还眼、以牙还牙”的标准，是因为当时常常有过度报复的情况，而富有的人甚至可能会以金钱来规避刑罚，因此必须订定公平的刑罚标准。
2. 不要与恶人作对—放弃报仇的权利。
3. 打你的右脸
 - a. 在惯用右手的情况下，打右脸就是用手背打人。这在当时是极大的侮辱，掴人者可能要赔上巨款（在古代世界，除了伤害人的身体之外，打人的右脸可算是最严重的羞辱）！
 - b. 跟随耶稣的人要预备好挨另外一巴掌，而非报复！
4. 外衣也由他拿去
 - a. 外衣比里衣昂贵，而且律法规定（出 22：26-27）不可把他人抵押的外衣留置过夜，因为外衣常常是睡觉用的盖被。
 - b. 跟随耶稣的人甚至愿意放弃以合法的法律程序来争取权利或公平！
5. 强迫走路
 - a. 当时的罗马政府规定人民必须为政府做种种义务工作，其中就包括强迫运送包裹或货物。

- b. 面对政治上的征召，不要觉得被苦待，甚至愿意走加倍的路程，如此行可让当权者对你留下好印象。当然可引申至被迫付出时间与体力。

F. 论爱仇敌及总结 (5:43-48)

1. 不报复、爱仇敌的基督徒就像天父的儿子，因为天父也把好处给坏人。
2. “恨”字可能是犹太人的修辞用法，只表示“不爱”或“少爱”，不一定有憎恨的意思（参创29:30-31）。
3. 生命的完全应是信徒的目标！

第十三课 登山宝训 (二) (太6章)

一、个人的虔诚行为 (太6:1-18)

A. 引言

太6:1是共同引言。

B. 结构—3段经文结构相同

1. 起首都是“假冒为善的人”；
2. 中间提到“正确之法”；
3. 以“神必报答”来结束。

C. 门徒3方面的宗教生活

1. 施舍 (太6:2-4) — 施舍的责任最好交由群体来承担。
2. 祷告 (太6:5-15) — 当时的异教徒以为多提神明的名字、祷告内容长或重复，祷告必奏效，犹如神奇咒语一般。犹太教徒则每天在清晨、正午和日落时作私人祷告 (参但6:10)。
3. 禁食 (太6:16-18)
 - a. 摩西律法只规定人一年一次禁食 (赎罪日)，表示为罪痛悔 (利23:27)。
 - b. 其后犹太人增添了纪念国难的禁食日。
 - c. 耶稣时代的法利赛人一周禁食两次 (周一、周四)，并且在禁食时常常表现出忧愁或郁郁寡欢的样子，甚至把灰涂在脸上。这就是耶稣所攻击的伪善禁食。

二、正确使用金钱的方法 (太6:19-34)

如何调整我们的金钱观，以呈现太5:20的话 (“你们的义若不胜于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，断不能进天国”) ? 解经家马太·亨利 (Matthew

Henry, 1662-1714) 有一次在回家路上遭遇抢劫，之后他在日记本写了以下的一段话：

主，我感谢你：

因为我以前从来没有被抢过；

因为他们虽然拿走我的钱，却留下我的生命；

因为他们虽然拿走我所有东西，但那并不是很多；

因为我是被抢，而不是我在抢劫。

第十四课 登山宝训 (三) (太7章)

耶稣在结束登山宝训和呼召人做出选择 (太7:13-27) 前，警告信徒要提防3个危险。

一、论断 (太7:1-5)

论断就是不客观且带有成见的摧毁性批评。

二、不加分辨 (太7:6)

1. 要尊重神的地位—对圣物和珍珠的尊重，等于对神地位的尊重。
2. 不加分辨的危险—太7:6的“狗”指野狗，“猪”指野猪。耶稣描绘的图画：有人拿了一包贵重的珍珠，有野兽虎视眈眈地看着那包东西，那人便取出珍珠撒在路上，野兽扑向前去以为可以饱餐一顿，结果牠们吃了珍珠却无法咀嚼，反倒被激怒，转而咬那人。
 - a. 珍珠是神—论断是神的事，人不要插手。
 - b. 珍珠是属灵真理—分享属灵真理时要有智慧分辨受众，因为不是所有人都会接受。例：徒17:5。

三、不知要持之以恒地祷告 (太7:7-11)

1. 祈求、寻找、叩门这3个动词都是现在式命令语气，表达持续地寻求、寻找、叩门。
 - a. 祈求—祈求得着耶稣在登山宝训中详述的天国子民的品格特质。
 - b. 寻找—寻找神。
 - c. 叩门—叩天国的门。
2. 太7:7-11 警告信徒要提防的危机—不知要持之以恒地祷告，求神帮助我们活出天国子民的生命。唯有当我们不断地祷告，才能靠着主厚赐的恩典来完成上文提到的不可能任务。(面对八福，面对上文对律法真谛的诠释，真让人透不过气来，并经验到“心灵的穷乏”！)

四、黄金律 (太 7:12)

“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，你们也要怎样待人”。

五、未了的呼吁 (太 7:13-27)

都是两项的选择，要求我们作出抉择：

1. 两条门路 (太 7:13-14)
2. 两种果树 (太 7:15-20)
3. 两种认信 (太 7:21-23)
4. 两种根基 (太 7:24-27)

六、因宝训而产生的反应 (太 7:28-29)

第十五课

耶稣的比喻 (一)

一、比喻的解释

1. 需要了解背景—耶稣借用巴勒斯坦地的日常生活、大自然、动物、农业、商业等事物作为比喻的题材。了解圣经的背景，对解释比喻是有帮助的。
2. 需要掌握重点—不必穷推。比喻的信息大多有一个或以上的重点。
3. 以直接的话解释事物，除非经文有所暗示。
4. 比喻与上下文仍有关联！

二、圣经中比喻的功能 (可 4:10-13)

以神的爱来理解！透过比喻来刺激反应。难道耶稣怕听众回转得赦免吗？耶稣不是说用比喻来拦阻人回转，而是说希望能藉着比喻引起回应。但是如果他们对于耶稣之前说的比喻不想了解，也没有反应（注意只有可 4:10 提到的人关心比喻的意思），那么他们基本上就是对福音真理没有兴趣的一群人，而“他们看是看见，却不晓得；听是听见，却不明白”就是描写他们的实况。然而耶稣到了最后仍补了一句：或者这群人会回转；若是他们回转，神就会赦免他们。

三、撒种的比喻 (可 4:1-34)

听者的态度决定生命的高度。种子是一样的，主要是土地的差异影响了生长，所以“有耳可听的，就应当听”。

1. 种子—神的话。
2. 4种土地—听众对神话语的态度：
 - a. 落在路旁—刚硬的心不容神的道进入。
 - b. 落在土浅石地—暂时接受，却没有让神的话影响

生命而产生改变。

- c. 落在荆棘中—接受也生根改变了，却因种种欲望而迷失了。
 - d. 落在好土—接受也改变，并且结果。
3. “百倍”—指丰盛的生命。

第十六课

耶稣的比喻 (二)

一、底下之灯的比喻 (可 4:21-25)

1. 宣扬真理者会对真理有更好的掌握（教学相长的观念）。
2. “床”—通常是可以卷起来的床褥，底下不能放东西。
3. “灯台”—指墙壁上凸出来或凹进去的一处。
4. 可 4:22—指弥赛亚的秘密、圣子十架的救赎，总有一天会真相大白，让所有人明白。
5. 比喻的主题—门徒有责任宣扬真理；若不将真理传递出去，对真理的领悟就会日渐减缩。

二、种子长大的比喻 (可 4:26-29)

1. 宣扬的效果在于神！神国的扩展并非仰赖人的努力。
2. 农夫式的基督徒应该对未来抱乐观态度和期待（林前 3:6 保罗说神会让植物/生命生长）。
3. 约拿传道没有爱心，他说：“再等四十日，尼尼微必倾覆了！”（拿 3:4）。

三、芥菜种的比喻与总结 (可 4:30-32、33-34)

1. 以上的比喻都是关于神国内在的生长，芥菜种的比喻却提及神国外在的生长。
2. 基督信仰起初虽不受人关注，但将来必引出壮观的结局。耶稣当时说的是对神国扩展的预言；从我们现在的角度来看，却可以从教会历史来印证耶稣的比喻。
3. 可 4:33—因材施教，照他们所能明白的教导他们。

第十七课

耶稣的比喻（三）

路加福音有不少其他福音书没有的比喻，例：好撒玛利亚人的比喻（路 10：25-37）、浪子的比喻（路 15：11-32）、不义管家的比喻（路 16：1-13）等。

一、好撒玛利亚人的比喻（路 10：25-37）

1. 谁能明白耶稣的心？他是来怜悯的！对律法师来说，宗教是一套约束性的规则；对耶稣来说，宗教是一连串爱邻如己的机会。
2. 比喻对种族歧视提出了强烈的抗议。是谁向受害者显出怜悯同情？是撒玛利亚人。这就表示种族是无关重要的，重要的是“怜悯”的心肠，是“仁慈”的行动。犹太人不可接受非犹太人爱心的帮助；耶稣的比喻却提示，施与和接受怜悯，两者皆超越国家及种族的藩篱。不是先决定爱的对象再去爱。
3. 耶稣才是真正的好撒马利亚人。虽然不应按寓意式解经法来了解整个比喻，但我们很难否定耶稣的光芒的确从撒玛利亚人身上透射出来，尤其因为原文“动了慈心”这个字（路 10：33；原文是一个字）。在福音书中其他地方，这个字只用在耶稣的身上（除了路 15：20 及太 18：27）。比喻中的撒玛利亚人付出代价，向受害者显出怜悯，施以援助；耶稣是真正的好撒玛利亚人，他以怜悯、仁慈对待所有罪人，并付出生命的代价为人成就了永远的救赎。

二、三个寻找的比喻（路 15：1-32）

1. 神不是消极地等待罪人回转，而是积极地寻回罪人。当罪人被寻回时，神的心情如何？
2. 在整段经文中，耶稣关心犹太社会中被弃绝的人。路 15 章以 3 个比喻来证明这点，论及神关心丧失的人，然后在两个儿子的比喻中以一个没有提出明确结局的处境，向那些认同待在家中的大儿子之人发出挑战。

三、不义管家的比喻（路 16：1-13）

1. 比喻的重点—生命的使用要有永恒的眼光。
2. 财富的欲望是阻挡人进入天国的试探之一。路 16 章把与这主题相关的教导汇集一起。不义管家的比喻教导的一个功课是：必须智慧地运用财富，才符合神的管家该有的样式。
3. 上文路 15 章的大儿子虚耗生命，小儿子浪费生

命，而这里的管家则投资生命（懂得善用机会的生命）。

4. “管家”一词在本段经文是指富人的财产管理人。他有相当的权力，可以代表主人处理他的产业；他后来被辞退，而不是被降职，可见他不是个奴仆，而是受薪的雇员。
5. 管家这样叫债户改写所欠的数目，一般解释为随其所好的做法；但近来有学者指出，原来的数目实为“本”及“利”的总和，而管家要他们重新写的欠单，乃是将利息部份扣除，只将“本”的数目写下。管家被称为“不义”，是因为他在此之前的行为。至于他叫债户改写欠单的行动，不但合法（因这时他仍是管家身分，尚未被解雇），而且是“义”的（可能在其职权内第一次），因他做到律法的要求，就是借贷而不取利息。藉着这行动，他为自己赢得好些朋友，那些债户必然对他满怀感激，在他被解雇后他大抵不愁没有栖身之所（参路 16：4）。他更使主人获得“虔守律法、不索取利息”的美名。
6. “要藉着那不义的钱财结交朋友”（路 16：9）。“朋友”也可能指神，耶稣的话就是说：要用你地上的财富来赢取神的友谊；要如此用你的财富，好赢得神作你的朋友。这后一个解释，可说包括了前一个解释的意思在内，因为“怜悯贫穷的，就是借给耶和華；他的善行，耶和華必偿还”（箴 19：17；《现代中文译本》把“怜悯贫穷”译作“济助穷人”）。
7. 如何运用钱财是作门徒的试金石之一，参箴 3：9、10；林后 9：8；弗 4：28；徒 20：34、35。
8. 要有“今世之子”的特质—有长远的眼光（“识时务”者为“俊杰”）！

第十八课 耶稣的比喻（四）

1. 可 8：22-26 是一个比喻性的神迹。有时作者在记载一个神迹时会突显某些细节，以表达其象征意义。
2. 从可 8：27 开始，作者不断使用“在路上”这短语（可 8：27，9：33，10：17、32）。在这一路上耶稣要做什么呢？
3. 可 8-10 章是一个三明治结构：
A 瞎子渐渐看见
X 3 次预言受难
A' 瞎子完全看见
4. 耶稣乐意将他的话清楚说明！
 - a. 在可 8：31 耶稣说了 4 件必须发生在人子身上的事—受苦、被弃绝、被杀与复活。
 - b. 可 8：32 “明明地”在原文是一个复合字，原意是“用全部的话”，也可以翻译作“毫无隐藏地说”。

第十九课 耶稣进入耶路撒冷 （可 11：1-26）

1. 可 11：2-6 以预言的应验作为进入耶路撒冷城的开场。此驴驹预言的应验也回应了之前耶稣受难的 3 个预言（可 8：31，9：31，10：3-34）。作者以预言应验来作为耶稣进入耶路撒冷城最后一周的开始。
2. 要永远记住主的得胜方式：
 - a. 君王进城不是骑马就是骑驴。骑马—英勇善战的君王，骑驴—和平的君王。
 - b. 亚 9：9 “……你的王来到你这里，他是公义的，并且施行拯救，谦谦和和地骑着驴，就是骑着驴的驹子。”（《新译本》：“他骑着驴，骑的是小驴。”）
 - c. “棕树枝”突显百姓的期待。棕树枝在当时是胜利和凯旋的记号。在主前百多年，绰号为“铁锤”的马加比领导反抗运动成功，军队进入圣殿，以棕树枝清洁圣殿。棕树有“洁净”的意思，意谓把外邦殖民政权“清”出去。
 - d. “和撒那”的意思是“现在拯救”，也突显百姓的期待。但当拯救不是现在发生，我们仍会颂赞神吗？

- e. 可 11：11 暗示耶稣是不符合人期待的弥赛亚，而百姓最后弃绝了不符合人期待的弥赛亚。你心中的弥赛亚是哪种弥赛亚—成功神学似的强势、意气风发，还是以谦卑和平忍耐的方式来的？
3. 耶稣期待圣殿是一个宣教的圣殿。
 - a. 圣殿大致分成 3 部份：
圣殿—祭司可进入的区域；
庭院之一—犹太人可进入的区域；
庭院之二—外邦人可进入的区域。
 - b. 那些商人和兑换钱币的人所占用的是圣殿的外院，是圣殿中唯一准许外邦人进入的地方！
 - c. 可 11：23 不是表达成功神学。“这座山”应该是指圣殿山，也就是圣殿，代表犹太人的本位主义，拦阻外邦人信主。但这座山会被挪移，表达外邦人不再需要透过圣殿来认识神。
 4. 可 11：25 提到饶恕，耶稣要我们不放弃任何人，他也应许会帮助我们活出饶恕的生命。

第二十课 耶稣在客西马尼 （可 14：32-52）

一、客西马尼园的祷告（可 14：32-42）

1. “客西马尼”是“油压”的意思，客西马尼园是一个榨油的地方。
2. 耶稣需要单独与神一起，把自己的身心灵带到父神面前。这时耶稣的人性惊恐、忧伤，除了需要神之外，也需要属灵的同伴。
3. 可 14：36—耶稣也有挣扎，但他把需要带到神面前，承认主权在神，由神决定。
4. 警醒是为了祷告，明白神的旨意（可 14：38）。

二、耶稣被捕（可 14：43-52）

A. 经文简介

1. 特色—人物多但不提名字，除了耶稣和犹大。
2. 对比
 - a. 偷偷摸摸（白天不抓晚上抓；可 11：18，14：2）对比光明正大；
 - b. 人多势众对比势单力薄；
 - c. 预备使用暴力对比和平对待。
3. 分段
 - a. 可 14：43-49—耶稣被捉拿；
 - b. 可 14：50-52—使徒与门徒的反应。

B. 不同的背影

1. 犹大——面面俱到、万无一失。这些特征本应是我努力的方向，却出现在犹大的身上。
2. 彼得——以暴制暴。这决不应是你我的反应。
 - a. 从所配戴的装备看来，他们是来抓暴徒及叛乱分子的（可 15：2 “犹太人的王”——反动分子、策动革命者）。
 - b. 符类福音皆未说明拔刀者是谁，但约 18：10 说是彼得，而被削掉右耳的人叫马勒古。
 - c. 罗 12：21 “你不可为恶所胜，反要以善胜恶。” 来 12：14 “要追求与众人和睦……” 和睦不是人的本性，所以要追求。
3. 耶稣——慷慨激昂、决心顺服。这也是我们要留下的背影。耶稣以应验旧约预言（例：亚 13：7）的角度，把自己交在天父的手里，因为知道一切都在天父的掌握中。
4. 少年人（可 14：51）——危难当头，赤身逃走。基督徒面对苦难时要留下怎样的背影？耶稣的顺服榜样就是接受现状并勇敢完成神的旨意。

第廿一课 耶稣受审

(可 14：53-65)

1. 罗马帝国时代成立的自治议会叫“公会”，犹太全地有 5 个议会，其中以耶路撒冷的犹太人议会最具权威，因此又称“大议会”。大议会由 70 人组成，实际可能有 72 人（参民 11：16-17）。成员有：祭司 24 人，代表圣殿；长老 24 人，代表人民；文士 24 人，代表律法。大祭司是议长。
2. 新约时代的大祭司由罗马巡抚所委派，而退休的大祭司仍然有影响力（参约 18：12-13）。
3. 在新约希腊文圣经中，“大祭司”与“祭司长”是同一个字，单数时指大祭司，复数时指祭司长（这词也指高级祭司之群体）。例：可 14：53。
4. 可 14：54——这时的彼得是跟踪耶稣而非跟随耶稣的门徒。
5. 可 14：55-61 上——反映耶稣无懈可击的生活典范。
6. 可 14：61 下-64——耶稣面对自己的身分，勇敢承认的态度典范。
7. 可 14：65——不是不能解决，而是不以解决来彰显他的能力。

第廿二课 耶稣受死

(可 15：33-41)

1. 可 15：33 “午正到申初”，即从正午到下午 3 点钟。一般人被挂在十架上大约 2-7 天才会死，耶稣却只是数小时。
2. “黑暗”（可 15：33）
 - a. 字面解释——日蚀或沙尘暴，是神迹。
 - b. 象征解释——不是气象报告，在阳光最强的时刻却是最黑暗的时刻。耶稣死了，世上就无光了，世人都在黑暗里。也可能与哀悼有关，或指神的审判，或指天父隐藏了。
很可能同时是字面也是象征解释。
3. 十架上的话（太 27：46；路 23：34、43、46；约 19：26-27、28、30），马可只记载一句（可 15：34），是耶稣说的最后一句话。尽管说出心里的话，天父受得了，因为耶稣是发出自己的肺腑之言（马可福音的读者是在罗马苦难中的信徒）。
4. 倾心吐意的最后要记得靠主以赞美作结束。在十架上耶稣想起的是诗 22 篇（诗 22：1），也心里坚信神最终会得胜（诗 22：30-31）。其实在我们看不见的时候，天父在工作，他没有睡觉！
5. 殿里的幔子裂为两半（可 15：38）。来 6：19 说：“我们有这指望，如同灵魂的锚，又坚固又牢靠，且通入幔内。”
6. 生命的最后一刻也许仍会被误解，但这也是传福音的机会。他们想延长耶稣的生命看看以利亚会不会来，于是给他喝醋（可 15：35-36）。先前兵丁可能是拿加了没药的酒给耶稣，要戏弄他。这里的“醋”原文是酸酒，从下文得知是延长犯人生命的一种手段。
7. 耶稣大声喊叫好像要一鼓作气（可 15：37）。百夫长看见耶稣这样喊叫断气，就说这人真是神的儿子！（可 15：39）
8. 跟随耶稣的妇女（可 15：40-41）
 - a. 是否大门徒不是重点，死心塌地地跟随与服侍耶稣才显可贵！
 - b. 她们当中包括抹大拉的马利亚、雅各和约西的母亲马利亚、撒罗米等，还有别的妇女。一路走来，始终如一的人常常是卑微的人。

第廿三课 耶稣的复活与以马忤斯 (路 24 : 1-35)

一、耶稣复活 (路 24 : 1-12)

1. 耶稣复活是群体的见证，不是个人的幻觉（林前 15 : 3-8 ; 徒 1 : 3）。
2. 首尾呼应—复活的消息先揭示给妇女（弱势群体）。

二、往以马忤斯的路上 (路 24 : 13-35)

A. 乐意接待的教会

1. 路 24 : 29 “强留”指以礼貌的态度，使用大力强迫。犹如创 18 章亚伯拉罕接待天使及来 13 : 2。
2. 如果我们愿意接待他人，就会经历神更大的恩典与福气！

B. 眼睛明亮的教会

1. 路 24 : 16 “他们的眼睛迷糊了”（《新译本》：“给蒙蔽了”）；路 24 : 31 “他们的眼睛明亮了”，也就是被打开。
2. 如何成为眼睛明亮的人？祷告求神打开！

C. 心中火热的教会

1. 打开神话语的奥秘，才是复兴的基础（路 24 : 32）！
2. 提前 3 : 15 “……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会，真理的柱石和根基。”路 12 : 42 “谁是那忠心有见识的管家，主人派他管理家里的人，按时分粮给他们呢？”

D. 述说主恩的教会

1. 路 24 : 33 “他们就立时起身……”；路 24 : 35 “两个人就把路上所遇见，和擘饼的时候怎么被他们认出来的事，都述说了一遍。”
2. 路加福音的首尾都在强调“述说”的重要（参路 1 : 1）！

第廿四课 耶稣复活后与大使命 (太 28 : 1-20)

1. 太 28 : 19-20 是耶稣升天前交付门徒的大使命，也是给每个基督徒的大使命。
2. 大使命的重点是“使作门徒”，并透过施洗让人加入教会和教导。
3. 这段经文主要的动词是“使作门徒”，也是命令语气，所以教会传统称之为“大使命”！换句话说，耶稣命令每个基督徒都必须成为“使人作主门徒”的人。
4. 太 28 : 20 说：“凡我所吩咐你们的，都教训他们遵守……”，“教训”的原文是“教导”，也就是说每个基督徒都要藉着教导来落实使人作门徒。
5. “你们要去”——唯有真正往外去，万民才有可能作耶稣的门徒。